

# 以人为本 司法服务暖民心

——来自包头市土右旗人民检察院的报道

本报记者●王祯 通讯员●卢海燕

“

近年来,包头市土默特右旗人民检察院为全面深化司法体制改革,认真贯彻落实中央、自治区、包头市、土默特右旗的改革精神,不忘初心,牢记使命,砥砺前行,立足检察职能,积极参与社会治理。全力护航营商环境,服务精准扶贫,开门接访为老百姓办实事,助力全旗社会经济和谐稳定发展。

”



## 1 搭建“连心桥” 护航营商更高效

5月16日,包头市土默特右旗人民检察院(以下简称“土右旗检察院”)派驻旗企业家协会检察服务站正式挂牌成立。8月22日,检察服务站干警在旗企业家协会举办了挂牌以来首场法治专题讲座。干警分别从市场交易、产权保护、企业管理等方面进行了详细的解读。“这样的讲座可以让我们企业更加便捷地享受到法律服务,很方便。”参会企业代表纷纷为检察机关积极主动服务企业点赞。

9月19日,记者走进检察服务站,“营造一流营商环境,提升法治服务水平”标语格外显眼。工作站负责人郭凯明告诉记者,“服务工作站除了对涉企刑事诉讼、民事行政诉讼活动进行监督外,还向企业提供法律咨询、化解矛盾纠纷、监督行政机关依法履职等多方面的服务保障。”记者看到,开放式办公区、民营企业服务窗口,还有免费发放的检务宣传册和举报宣传册。“惩治破坏市场环境犯罪,监督纠正执法司法突出问题,强化民事、行政审判和执行活动监督,开展涉企法律服务……”郭凯明对服务工作站各项职责如数家珍。

据了解,服务站自挂牌成立以来,紧紧围绕服务保障地区经济建设大局,以服务民营企业为中心,畅通企业涉检诉求渠道,保护企业家人身财产权,保护民营企业平等发展、自主经营、创新权益,保护胜诉企业合法权益。与此同时,积极开展法治宣传,通过开设专题讲座、剖析典型案例,以案释法等多种形式,引导民营企业依法经营、安全生产。

近年来,土右旗检察院坚持刚性司法与柔性服务并举,着力构建新型检企关系。成立了以党组书记、检察长为组长的服务民营经济领导小组,制定出台《土默特右旗人民检察院关于充分发挥检察职能为企业发展提供有效司法保障的实施意见》《土默特右旗人民检察院派驻企业家协会检察服务站实施方案》等,充分依托12309检察服务中心,开辟办理涉民营企业和民营企业案件和信访“绿色通道”,开设专门服务窗口,开通专门服务热线,主动送法进企业,帮助企业依法处理涉法涉诉问题,同时,邀请民营企业走进检察院,与民营企业召开座谈会,深入了解民营企业经营发展中遇到的困难和相关法律问题。服务工作站搭建起了与企业的“连心桥”,必将为企业发展提供更加优质高效的检察服务。

## 2 送上“救助款” 精准扶贫佳话传

“感谢检察院的救助,让我又有了生活的希望。”2018年12月13日,在土右旗检察院“12309检察服务中心”,王果苹领到司法救助金后感激地说。

2018年3月,土右旗检察院控申部门在案件梳理中,发现公诉部门正在办理张杰、强伟伟涉嫌交通肇事罪一案,由于双方车辆违反信号灯发生相撞后,造成道路正常骑行的李锁才因抢救无效死亡。经交管部门认定,双方肇事车辆对被害人承担事故的全部责任。但肇事司机张杰系借用车辆,无财产可供执行,承担附带民事责任的肇事车辆车主也无财产。另一方肇事者强伟伟系吸毒人员,事发后弃车逃亡。而住院抢救及丧葬费高达十几万元,作为家庭唯一经济支柱的李锁才死亡,对常年依靠医药支撑的老伴王果苹来说,仿佛天塌了下来。

了解情况后,控申部门检察官及时联系了被害人的近亲属,向其告知有关申请国家司法救助的权利及需要提交的材料。考虑到王果苹行动不便,检察官又深入被害人户籍所在地呼和浩特市赛罕区黄合少镇,了解到王果苹在2017年被评定为国家精准扶贫对象和低保户。经审查,认定申请人王果苹符合国家司法救助条件,为了彰显司法为民、司法透明,土右旗检察院召开了司法救助公开审查听证会,邀请人大代表、政协委员、人民监督员参与公开审查听证会,并积极与包头市检察院多次沟通,争取到了该院办理救助案件以来最高金额123546元救助金。

司法救助金发放到位后,检察官与救助人王果苹户籍所在地黄合少镇政府精准扶贫管理部门积极对接,把被救助对象的信息登记入库,建档立卡。“通过回访,跟踪他们的生活状态,持续开展帮扶工作,助其早日脱贫。”案件承办检察官范志强告诉记者,这是该院成功办理的包头市首例国家司法救助与精准扶贫对接案件。

记者了解到,近年来,土右旗检察院主动作为,积极开展司法救助工作,将国家司法救助与当前开展的脱贫攻坚任务相结合,把“贫困户、军人军属、残疾人、未成年人”四类人群作为重点救助对象,做到“应救尽救”。同时,积极加强与扶贫部门沟通对接,会签《关于建立国家司法救助和脱贫攻坚衔接机制的实施办法(试行)》,为服务精准扶贫、精准脱贫贡献更多的检察力量。

## 3 开展“大接访” 延伸触角送“暖阳”

“小事不出村,大事不出镇,矛盾不上交。”谈起上世纪60年代的“枫桥经验”,人们耳熟能详的莫过于这一句话。如今,土右旗检察院利用“远程视频接访系统”,实现了大事小事一个“口子”进出。

2018年11月,八旬老人李二根走进了土右旗检察院12309检察服务中心,老人是来申诉一起不服法院生效裁判的刑事案件。工作人员热情接待了他,经了解得知,2015年,李二根与同村邻居王某某因为放羊发生纠纷,被王某某用羊铲打伤右眼。原案中,申诉人李二根的损伤程度鉴定为轻伤一级,李二根始终认为自己右眼失明、丧失部分劳动能力应属于重伤等级。从司法鉴定中心到原审法院、二审法院,多年来屡屡申诉受阻,李二根无法解开心中的疑惑与愤懑。工作人员耐心听取了李二根的诉求后,全面调阅审查了原案卷宗,并亲自带着李二根及其家人,前往包头市检察院司法鉴定中心,对李某某的损伤进行了重新鉴定,重新鉴定的结论与原案轻伤一级的鉴定结论一致。

为消除申诉人心中疑惑,土右旗检察院运用远程视频接访系统,由包头市检察院司法鉴定中心法医亲自为申诉人李二根及其家人围绕伤情鉴定结论进行答疑解惑。

案件复查结束后,土右旗检察院又邀请旗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和本院善于做群众工作的员额检察官召开了公开答复会。针对申诉人的申诉理由,进行了详细解答,使申诉人全面、客观地了解案件的情况,申诉人李二根消除了疑虑,认可了土右旗检察院对案件的复查结果,当场表示愿意息诉罢访。

近年来,土右旗检察院认真落实张军检察长对“群众来信件件有回复”工作作出的重要指示精神,制定了《土默特右旗人民检察院关于认真落实群众来信件件有回复的意见》,积极开展“开门大接访”活动,把检察工作触角延伸到乡镇、覆盖到农村(社区),连接到农户,及时了解群众诉求,采取接访对接、释法说理、刑事和解、跟踪回访“四步法”,努力把矛盾化解在基层。同时,建立完善律师到检察院值班制度和邀请第三方机构参与化解信访案件制度,推行涉检信访一把手负责、一站式服务、一条龙办理“三个一”工作法,积极参与社会综合治理,为促进全旗社会和谐稳定发展贡献检察智慧和检察力量。